

纺织服装学院 2021 上半年第三批（重点）发展对象公示

在本学期第二批重点发展对象公示期间，孙潇潇同学存在使用大功率的行为，违反校纪校规，经研究决定，取消孙潇潇同学重点发展对象资格，增补吴佳燕同学为第三批重点发展对象，现进行公示：

序号	学院	班级/单位	姓名	申请入党日期	列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	列为发展对象时间
1	纺织服装学院	服设 1912	吴佳燕	2019.11.01	2020.04.13	2021.04.23

公示时间：04月23日-04月30日（不少于5个工作日），公示期内，凡对以上同志有意见者，请及时以口头或书面的形式向我院党委或党支部反映问题。

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联系电话：88341506；联系人：徐小萍。

E-mail:543504566@qq.com，办公室地址：志廉楼 325B。

